# XX大学学生工作委员会章程

来源：网络 作者：落日斜阳 更新时间：2025-02-01

*XX大学学生工作委员会章程为适应学校发展需要，进一步加强对学生工作的领导，提高学生工作决策的科学性，促进我校学生工作的规范化建设，特制定本章程。第一章总则第一条XX大学学生工作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校学工委”）是学校学生工作的领导决策机构，在学...*

XX大学学生工作委员会章程

为适应学校发展需要，进一步加强对学生工作的领导，提高学生工作决策的科学性，促进我校学生工作的规范化建设，特制定本章程。

第一章

总则

第一条

XX大学学生工作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校学工委”）是学校学生工作的领导决策机构，在学校领导下，负责对学校学生工作的指导、组织、部署与协调，有计划地开展各项学生工作。

第二条

校学工委以学校中长期发展规划为指导，认真贯彻“以学生为本，一切为了学生的成长”的学校理念，充分发挥教育育人、管理育人、服务育人的综合功能，促进学生德智体美全面发展，提高学生的综合素质，增强学生的社会适应性。

第二章

组织机构

第三条

校学工委设主任委员一名，副主任委员一名，委员若干。学校主管学生工作的党、政领导为学工委主任和副主任委员，其他委员由学生处、团委、保卫处、宿舍管理处、教务处、督导处、就业处、后勤服务中心、素质教育处负责人和部分学院主管学生工作院领导担任。

第四条

校学工委下设执行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学生处，承担校学工委的日常工作。执行办公室设主任一名，成员若干，由学生处、保卫处、宿舍管理处有关领导和工作人员组成。

第五条

当校学工委委员和执行办公室人员职务职责调整时，校学工委和执行办公室的组成人员则自动调整。

第六条

校学工委由主任或副主任委员不定期召集全体会议，必要时，可邀请相关职能部门负责人列席参加。校学工委实行民主集中制，决定问题可采用议决制或表决制，表决时，采用举手表决或无记名投票方式进行。

第三章

职责和义务

第七条

校学工委根据学校发展战略和规划，负责研讨学校学生工作规划；审议学校学生工作年度计划、总结。

第八条

校学工委结合学校不同发展阶段，研讨学生工作相关制度安排，修改并审议学生工作方面的规章制度。

第九条

校学工委根据学生工作实际，及时研究和讨论学生工作的重大事项，以及临时性、突发性的重大问题。

第十条

校学工委按照学校学生工作总体部署，组织、协调各项学生工作。

第十一条

校学工委按照学校绩效考核的总体安排和要求，负责对学校各级学生管理部门和学院考核工作的审定。

第十二条

校学工委执行办公室主要职责：

（一）结合民办教育实际，了解研究学校学生工作状况，听取、收集各学院和相关部门对学校学生教育管理工作意见、建议、要求，起草学生工作规划。

（二）加强学生管理，督促、检查全校学生工作，协调各部门、各学院与学生工作方面的关系，完成学生系统绩效考核的初步审定。

（三）研究、讨论和制定有关学生工作的各项工作制度。

（四）负责拟定全校学生工作的计划、总结。

第十三条

校学工委委员应以身作则，及时宣传学校学生工作的有关政策和规定，组织、部署、执行校学工委决定的有关学生工作。

第十四条

校学工委议决的重大事项，须提交校执委会审议决定后执行。

第四章

工作程序

第十五条

校学工委及其执行办公室按照各自职责范围开展工作。凡需学工委讨论和决定的重大问题，事先应由执行办公室整理议案；未经执行办公室整理的议案，一般不提交校学工委讨论。凡需由执行办公室讨论和决定的重要问题，事先应由相关学院和学生处有关部门整理议案；未经学院和学生处整理的议案，一般不提交执行办公室会议讨论。

第五章

附则

第十六条

本章程自公布之日起试行。

本DOCX文档由 www.zciku.com/中词库网 生成，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，，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,祝你一臂之力！